

证券代码：871366

证券简称：广芯电子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芯电子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为更好的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完成了公司自 2017 年 7 月 19 日挂牌后的第三次股票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4 名投资者，向发行对象共计发行股票 4,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收到《关于对广芯电子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3170 号）。

该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全部到位，2022 年 10 月 25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22]563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定向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制定<广芯电子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08）已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该制度明确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规定，强化各方义务和责任，公司的股票发行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公司严格遵守了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要求。2022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为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将该专户作为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认购账户，并在后续与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账户为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账户号码：310066218013006178140）。

此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因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等规定的情形。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0,000,000.00 元。根据公司 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告的《广芯电子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三、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80,391,368.11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60,391,368.11

偿还银行贷款	20,000,000.00
四、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91,368.11
五、剩余募集资金总额	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完成注销工作。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广芯电子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对账单。

广芯电子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